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粤经信产业函〔2016〕82号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 参加第四届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佛山市顺德区经济和科技 促进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和黑龙江省政府共同举办的第四届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将于6月15日至19日在哈尔滨举办。本展博览会展览面积达34000平方米,设置1500多个国际标准展位及公共区域,邀请1000家以上国内外知名新材料企业、装备制造企业等参展。主题展区主要展示石墨、石墨烯产品和技术,地方展区主要展示各省(市、区)新材料技术、成果、产品和装备,此外,还设置中央企业(院校)展区和港澳台展区,由国内外知名新材料企业和科研院校等组成。展会期间还将举办基金与新材料企业对接洽谈会、解读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等系列活动。

新材料产业博览会是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15》战略部署 具体举措,为新材料领域产学研用搭建了交流合作平台,本展新 材料博览会与第二十七届哈尔滨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同期同地 举办,更有利于提高新材料国际知名度,是新材料企业寻求国际 交流合作的契机。为借助展会平台推动我省新材料创新发展,进 一步扩大产业与技术合作,经研究,我委将组团参加第四届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请各市结合本届博览会特点,积极动员并组织主管部门及新材料企业参会(费用自理),加强新材料领域交流合作,参会名单请于6月5日前将发送我委(产业发展处)。

附件: 第四届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参会回执



(联系人: 关坤凝, 联系电话: 83133280, 传真: 83134774)

附件

第四届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参会回执

地市:	_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姓名	手机	是否统一安排住宿	备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开方式: 依申请公开